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宣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把握正确舆论导向；传播科学文化知识，传递社会经济信息，活跃群众文化生活；坚守宣传阵地，抓好安全播出，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台广播电视事业和产业发展规划，促进广播电视发展；加快数字化步伐，推动信息化进程；负责广播电视新技术、科技成果的应用工作。

（三）贯彻广播电视行业法规，按照上级规定要求，抓好内部管理，确保事业发展、产业经营等工作规范有序进行。

（四）负责三套电视节目和两套广播节目的制作、播出，以及景视网站和广播电视报的经营管理；负责广播电视新媒体的开发、拓展和运营，推进事业发展。

（五）转播和传输中央电视台、江西电视台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江西人民广播电台第一套节目，以及上级要求的其他节目；抓好广播电视无线覆盖，负责对省广播电视网络传输有限公司的工作协调，承接地方权益，保证全台广播电视节目采编、制作、播出、传输全流程的完整统一和安全高效。

(六) 拓宽创收渠道，搞好广告、产业开发等经营创收工作；管好、用好财政拨款，经营创收（含新媒体）等各类资金，为做大做强我市广播电视事业、产业提供财力支持和经费保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本级)	二级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本级）设立 14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总编室、人力资源部(人事科)、财务管理部、技术中心、新闻中心、新闻综合广播、交通音乐广播、社会教育中心、广告经营管理中心、广播电视发射中心(含 806 台)、艺术中心、专题部、产业开发部。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98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58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56.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4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636.43
八、其他收入	8	0.3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5.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1.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4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5.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96.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698.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101.70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698.68	总计	62	3,698.68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96.98	3,596.68					0.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34.73	2,534.43					0.30
20708			广播电视	2,534.73	2,534.43					0.3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492.69	1,492.69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042.03	1,041.74					0.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39	165.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50	163.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9.00	10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50	54.50					
20808			抚恤	1.89	1.89					
2080801			死亡抚恤	1.89	1.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0	61.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0	61.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0	61.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0.00	74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740.00	74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40.00	34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0.00	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65	95.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65	95.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65	95.6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98.68	587.99	3,110.6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36.43	586.10	2,050.33			
20708		广播电视		2,636.43	586.10	2,050.33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492.69	408.57	1,084.12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143.74	177.53	966.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39	1.89	163.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50		163.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9.00		10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50		54.50			
20808		抚恤		1.89	1.89				
2080801		死亡抚恤		1.89	1.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0		61.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0		61.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0		61.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0.00		74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740.00		74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40.00		34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0.00		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65		95.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65		95.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65		95.6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56.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4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534.43	2,534.4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5.39	165.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20	61.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40.00		74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5.65	95.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96.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96.68	2,856.68	74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596.68	总计	64	3,596.68	2,856.68	7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 856. 68	587. 99	2, 268. 6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534. 43	586. 10	1, 948. 33
20708			广播电视	2, 534. 43	586. 10	1, 948. 33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1, 492. 69	408. 57	1, 084. 12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1, 041. 74	177. 53	864. 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 39	1. 89	163. 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 50		163. 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109. 00		109.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 50		54. 50
20808			抚恤	1. 89	1. 89	
2080801			死亡抚恤	1. 89	1. 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 20		61. 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 20		61. 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 20		61.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 65		95. 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 65		95. 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 65		95. 6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0.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0.08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0.9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20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78.95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9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0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4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9.7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08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1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2.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5.47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87.99	公用支出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0.31	5.90	3.58
1.因公出国（境）费	2	2.50	0.81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5.18	2.49	0.97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18	2.49	0.97
3.公务接待费	6	2.63	2.60	2.60
（1）国内接待费	7	——	——	2.6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2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1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3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2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4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3698.6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39 万元，下降 100.0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101.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1.70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3596.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7.95 万元，下降 6.69%，主要原因：2023 年中波台建设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3596.68 万元，占 99.99%；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30 万元，占 0.01%。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3698.6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698.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7.06 万元，下降 5.06%，主要原因：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安排的中波台建设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57 万元，下降 100.00%；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积极提高预算执行率。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587.99 万元,占 15.90%;项目支出 3110.69 万元,占 84.1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799.85 万元,决算数 359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9.83%。其中: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479.50 万元,决算数 2534.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3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了电视台搬迁等项目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63.50 万元,决算数 16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1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预算调整。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61.20 万元,决算数 61.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74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中波台建设项目。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5.65 万元,决算数 9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7.9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580.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0.02 万元，增长 34.87%，主要原因：增人增资。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2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预算调整，差额事业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的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7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5 万元，增长 76.97%，主要原因：预算调整，增加了抚恤金，生活补助及奖励金。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差额事业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的公用经费，未在基本支出中开支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5.90 万元，决算数 3.5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0.63%；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90 万元，增长 33.64%，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81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2023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事项。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

2022 年、2023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事项。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2023 年没有因公出国（境）事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49 万元，决算数 0.97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49 万元，决算数 0.9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8.96%，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28 万元，下降 22.46%，主要原因：坚持落实过紧日子，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60 万元，决算数 2.6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按年初预算执行。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18 万元，增长 83.15%，主要原因：新闻采访接待工作较上年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1 批，累计接待 235 人次，主要是：外单位公务来访及调研。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部门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23.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83.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3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7.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3.5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7.8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4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4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

金 3110.69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1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 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2023年中波广播试验台运行维护补助资金；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资金。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3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综合得分别为99分，绩效评价等级均为优，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58.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4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按照年初工作部署和重点工作，积极履行部门职责，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整体绩效评价完成年初目标，2023年我台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7分。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 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在台领导的高度重视下，我台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到了有序开展。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要求，我台根据年度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并结合广电行业的标准和我台实际执行情况、细化评价分值，对项目三级指标进行适

当的调整和完善，使绩效指标更贴近项目实际，便于评价。绩效评价采取单位自行评价方式，通过审核会计资料、调查分析预决算报表及相关文件资料，询问查证、观察和问卷调查、绩效监测等方法对2023年预算项目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2023年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共14个，涉及预算资金3110.69万元。我台按财政局的布置要求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绩效管理”模块按时申报了2023年绩效管理目标，并对绩效目标进展进行了监控跟踪，完成了2023年度本部门项目支出的绩效自评。通过项目自评，2023年各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合理，资金明细测算相对准确，单位绩效监测成效明显，项目总执行情况良好，基本实现既定绩效目标，全面实施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2. 综合评价结论

2023年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实施的项目14个，开展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项目14个，开展绩效评价项目支出总额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项目实施按计划进行，综合评价平均分98.54分，评价等级为“优”，部门项目支出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整体而言，部门预算项目立项较为规范，规范资金落实得到了有效保障；各项制度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制度的运行也得到了有效监督。

3.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2023年度部门年初项目预算为1391.28万元，年中追加项目预算1770.78万元，全年项目预算总额为3162.06万元，实际执行总额为3110.69万元，平均预算执行率99.2%，平均综合得分98.54分。本年度通过自评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目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和目的，项目计划实施进度明确，符合实际需要，项目资金符合预算安排，实施过程规范有序，各项目目标完成较好，取得了预期经济社会效益。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1)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预算编制测算不够精确，编制工作仍需进一步规范。编制依据和测算深度缺乏一定的科学性，实际执行虽未偏离项目预算目标，但与项目预算绩效存在偏差；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欠缺，政府采购实际与预算有偏差，都说明管理精细化水平有待提升，在绩效目标编制上仍有提升空间。

绩效管理能力仍需进一步提高。无论是管理意识、专业技能，还是工作经验，都与全面实现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存在一些差距，资金效益还没有达到最大化，资金项目结算时效不佳，资金存在年底较集中支付现象。

(2)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编制项目资金预算。结合项目目标确定资金支出方向和支出重点，科学合理编制项目资金预算，提高项目

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完整性。

进一步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定期做好绩效监测及财务分析,对预算执行率较低的情况进行预警。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规范化、常态化,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完成,严格参照预算绩效自评表,开展绩效评价,根据项目评分优胜劣汰。

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执行率。对于计划进度与实际进度存在较大差异,当年执行进度较慢,预计年度可能形成较多结余结转资金的项目,及时依程序提出预算调整申请,已经实施尚未完成的跨年项目加大执行推进力度,拟定进度安排表,压减年末结余资金规模,提高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

5.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台将强化此次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运用,将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期间项目预算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用于指导预算资金的合理安排,合理配置资源,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台本级绩效自评结果按照市财政局的要求在网站进行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我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2023年中波广播试验台运行维护补助资金”及“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本级）“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80.739	633.581	10	93.07	7	
	政府预算资金	0	680.7388	633.581364	—	93.07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去年未用完的搬迁款，今年工程完工需付款				完成 2022 年开始的广播电视台演播室搬迁改造及广播系统建设项目，完成高清电视自动播出系统采购，保证项目工程 2023 年顺利结束。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清电视演播室数字化广播制播系统尾款	= 2807388.4 元	2335814.04 元	3	1.74	项目采购按合同条款规定质保金需到约定时间支付。
			高清电视制作播出融媒体中心管理系统一套	=400 万	400 万	3	3	
			完成搬迁	≥100%	100	4	4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满意度良好	≥99%	99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对周边没有污染，材料选购环保	≥100%	100	5	5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高清电视制作播出；融媒体中心管理系统	=1 套	1	10	10	
			高清电视演播室；数字化广播制播系统	=1 套	1	10	10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节目正常播出。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我市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水平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生态污染	=0 平方	0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5.74	
----	-----	-------	--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本级）“2023年中波广播实验台运行维护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波广播实验台运行维护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8.4	38.333	10	99.83	7	
	政府预算资金	0	38.4	38.333292	—	99.83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6 部中波发射机的运行维护工作，确保发射机“三满”播出，完成中央、省、市广播节目传输覆盖任务，保障人民群众免费收听中央、省、市广播节目的基本文化权益				完成 6 部中波发射机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确保发射机“三满”播出，完成了 2023 年中央、省、市广播节目传输覆盖任务，保障了人民群众收听中央、省、市广播节目的基本文化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波发射机每月维护费用控制范围	≤ 32000 元	31944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中波发射机定期维护（每月维护）	=1 次	1	8	8	
			中波台发射机运行维护数	=6 部	6	8	8	
		质量指标	中波发射机满功率、满时间、满调制度播出率	≥95%	95	8	8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到位率	≥ 100%	100	8	8	

			中央广播节目播出任务完成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100%	100	5	5	
			区域内的中波实验效果	稳步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中波台运行维护的持续作用	长期服务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良好无污染	良好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有关部门对中波实验效果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本级）“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6.6	16.024	10	96.53	7	
	政府预算资金	0	16.6	16.023982	—	96.53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规定完整转播好江西广播电视台 1、2、7 套（江西卫视、江西都市、江西新闻）节目				保证了发射机的“满功率、满调制度、满时间”播出，并按规定完整转播好江西广播电视台 1、2、7 套（江西卫视、江西都市、江西新闻）节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射机每月维护费用控制范围	≤13800 元	13353	6	6	
			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部）	=14 部	14	7	7	

			发射机定期维护(按月维护次数)	=1 次	1	7	7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整转播江西广播电视台 1、2、7 套节目	=3 套	3	10	10	
		质量指标	发射机做到满功率、满调制度、满时间	≥100%	100	10	10	
			应急广播系统验收合格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转播(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资金安全有效的使用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稳步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广播电视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

金。

二、支出科目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广播电视事务(项)：反映广播电视台等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广播电视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年度)

2023 年度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实施的项目共 14 个，项目资金总额为 3162.06 万元，执行金额为 3110.69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 98.38%。按照景财监[2024]2 号文件精神，我台确定了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 3 个对象分别是：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2023 年中波广播试验台运行维护补助资金；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资金。本次项目支出评价总金额为 735.7 万元，占项目总额的 23.27%。

项目 1：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提升我市广播电视事业的发展水平，进一步增强广播电视台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更好地宣传党和政府的政策、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的新需求。景府字[2022]28 号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安排搬迁经费 800 万元整，将我台搬迁至市行政服务中心新址。

搬迁项目于 2022 年启动，当年年底按合同约定支付项目款

119.26 万元，2023 年项目金额为 680.74 万元。项目内容包括：1.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演播室搬迁改造及广播系统建设；2.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高标清电视自动播出系统 3. 相关供电、安全、信息附属设施采购。2023 年项目实际执行金额 633.58 万元，执行率为 93.07%，项目所有开支均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不存在违法违规的问题。

（二）项目绩效目标。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要求在实施期需完成：1、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演播室搬迁改造及广播系统建设，主要包括 6 类房间建设：虚拟演播室建设、直播室建设、导播室建设、录制间建设、备直播间和专业录音棚建设、总控播出机房建设；2、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高标清电视自动播出系统采购，包括整体布局改造工程、强弱电的设计安装、以及一套全台高清非线性编辑网络、融媒体及媒资管理系统和两个电视频道高标清播出系统。我台在 2023 年项目实施期内严格按照要求执行，科学规划、认真实施，圆满达到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证了项目的完工、系统正常运行和节目正常播出。

景财预便调【2023】87 号，市财政局于 2023 年 3 月下达专项资金 680.74 万元，资金下拨及时，使用科目合理，程序合法，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完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和《中共景德镇市委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党发〔2019〕18号）精神，开展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按照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思想，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地履职尽责。

本年度绩效评价对象为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规范程序，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公正公开原则。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绩效评价结果依法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3）统筹兼顾原则。职责明确，各有侧重，“谁支出，谁自评”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行实施。

（4）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约束，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绩效评价指标评分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说明
决策	40	项目立项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集体决策得 2 分；项目申请经过批准得 1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3 分
		绩效目标	6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是否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国民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得 2 分；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1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是否将项目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分；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 1 分。
		资金投入	6	项目预算资金编制的准确合理性以及资金的合理分配。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得 3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得 3 分
过程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及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 100%得 3 分,每降低 10%扣 1 分，直到扣完。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 100%得 3 分，每降低 10%扣 1 分，直到扣完。
		资金管理	8	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健全,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合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得 8 分,每出现一笔不合规资金使用行为扣一分。
		组织实施	8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是否制度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 2 分;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得 1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得 3 分;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是否齐全得 2 分。
产出	60	产出数量	10	项目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	高清电视制作播出；融媒体管理系统	5	项目达到计划数得 5 分,每不足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高清电视演播室；数字化广播制播系统	5	达到计划数得 5 分,每不足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产出质量	10	项目实际达到产出率	系统正常运行，节目正常播出。	10	系统正常运行得 10 分，每少 5%扣 1 分。
		产出时效	10	项目完成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	项目完成得 10 分,每少 5%扣 1 分。

效益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提升我市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水平	10	指标达到得 10 分,每少 5%扣 1 分。
	环境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环境良好无污染	10	项目实施对环境未造成破坏污染得 10 分。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群众满意度 (%)	10	指标达到得 10 分,每少 1%扣 0.5 分。
总分	100		100	0	100	0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90 (含) -100 分为优、80 (含) -90 分为良、60 (含)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 评价方法。

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此次项目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比较法，依据《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进行评价，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全台上下高度重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台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分别就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作出批示，要求认真研究，准确把握，开展好我台的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我台成立了由台分管领导担任组长的台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制订和印发了《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明确对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实施的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进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1. 前期准备。台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的具体特点，征求意见，确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同时，研究并制定了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部门评价工作方案》，对评价依据、评价指标、评价方法、组织实施、时间安排等内容进行了明确。

2. 收集评价资料。严格对照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协助项目实施单位完成相关评价资料收集、整理。

3. 现场考评。通过座谈，调研、核查等方式，对项目进行现场查勘，对其实物及资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

4. 评价分析及形成报告。完成非现场考评工作、撰写评价报告及提交。具体工作包括：（1）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审核，（2）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这三个维度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3）撰写评价报告初稿，（4）将报告发送给项目实施单位征求意见，（5）根据反馈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6）正式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并归档等。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项目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项目负责人	钟春华		联系电话		8576607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				
计 划 投 资 额 (万元)	680.74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680.74	实际使用情况	633.58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680.74	市县财政	680.74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2
		资金管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8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产出	60	产出数量	10	高清电视制作播出；融媒体管理系统
高清电视演播室；数字化广播制播系统	5					5
产出质量	10			系统正常运行，节目正常播出。	10	10
产出时效	10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	10
效益		社会效益	10	提升我市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水平	10	10
		环境效益	10	环境良好无污染	10	10
		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度（%）	10	10
总分	100		100		100	99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通过综合评价，按照《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表》的打分要求，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9 分，评价等次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符合相关项目管理办法规定。景府字[2022]28 号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安排搬迁经费 800 万元整，将我台搬迁至市行政服务中心新址，根据《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规定，广播电视设施必须坚持先建后拆的原则，

需在新址先建设完备的节目制作和播出系统后才能实现节目播出的无缝切换。搬迁项目完成后能够进一步提升我市广播电视事业的发展水平，进一步增强广播电视台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更好地宣传党和政府的政策、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的新需求。

（二）项目过程情况。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专项资金从 2022 年计划实施，并于 2023 年底前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搬迁项目资金总额 800 万元，分年度执行，2022 年项目金额 119.26 万元，2023 年项目金额 680.74 万元。

2023 年 3 月景财预便调【2023】87 号市财政下达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搬迁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680.7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80.7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严格按照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开支项目经费，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建设。根据合同约定，按项目建设要求和进度支付相应款项，2023 年所有合同款项均已支付到位，项目执行金额 633.58 万元，该项目剩余资金 47.16 万元，为合同约定的质保金，质保期满立即支付。

按照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已制定的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保障了项目资金高效运行。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

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产出情况。

在实施期内按规定完成景德镇广播电视台演播室搬迁改造，采用虚实结合的技术手段，将新闻节目录制的实景画面与文艺节目录制的虚拟要求相结合，应用先进的 4K 广播级高清技术标准，实现不同类型电视节目的差异化需求，还可以实现对话、访谈类节目的直播；完成广播节目制作播出系统，满足我台两个频率广播节目的录制、制作和播出；完成高清电视制作播出系统，自动化高清电视播出控制系统，系统集成央视转播、现场直播、节目录播等功能为一体，可实现我台电视频道的高清、标清同步播出。

（四）项目效益情况。

我台在 2023 年项目实施期内严格按照要求执行，科学规划、认真实施，圆满达到全年绩效指标要求。完成了景德镇广播电视台演播室搬迁改造及广播系统建设；完成了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高标清电视自动播出系统采购；保证了新系统的正常运行和节目正常播出；提升了我市广播电视事业发展水平。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高度重视、高位推动。台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分别就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作出批示，要求认真研究，准确把握工作要求，制订工作方案，开展好我台的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第一时间成立了评价工作小组，制定了评价方案，对具体工作作了周密部署，促进了评价工作的落实。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要求如实上报收集基础数据，密切配合开展数据统计、项目调研、专题评价、满意度调查等评价活动。

二是上下联动，扎实推进。根据行业特点，充分发挥项目管理职能处室的作用，强化的业务具体指导，建立了工作联动机制，真正做到预算绩效管理部门、项目管理部门、具体实施单位的有效沟通、协调和联系，形成工作合力，共同配合，促进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规范，有序、顺利开展。

三是落实责任，强化运用。牢固树立责任意识，责任明确到人，落实到位。加强该项目的评价结果运用，切实发挥绩效评价结果在项目决策、资金使用、工程建设、改进服务等方面的作用，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具有操作性的措施建议，不断提高该项目的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促进整体工程项目的效益提升。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进一步在资金使用上严格规范，加强资金监管，继续对项目经费实行专项管理，保证经费合理使用。

2. 项目实施单位要进一步加大与设备供应商和设备维修厂家的沟通协调力度，相互支持，密切配合，以确保项目建设达

到预期效果。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 2:

2023 年中波广播试验台运行维护补助资金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下属中波台（806 台）承担中央、省、市广播发射和干扰境外敌台双重任务，是国家统一布点，有效防御境外敌对势力西化、渗透，维护国家意识形态安全的重要播出单位。2023 年中波试验台运行维护补助专项资金最终下达资金 38.4 万元，实际执行 38.33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 99.83%，所有开支均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不存在违法违规的问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023 年中波广播实验台运维补助专项资金年度总体目标要求在实施期需完成 6 部中波发射机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确保发射机“满功率、满调制度、满时间”播出，完成中波台实验任务。我台在 2023 年项目实施期内严格按照要求执行，科学规划、认

真实施，圆满达到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级文号：景财教指[2023]34号，市财政局于2023年6月30日下达专项资金38.4万元，资金下拨及时，使用科目合理，程序合法，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完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和《中共景德镇市委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党发〔2019〕18号）精神，开展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按照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思想，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地履职尽责。

本年度绩效评价对象为2023年中波广播实验台运维补助专项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规范程序，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公正公开原则。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绩效评

价结果依法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3) 统筹兼顾原则。职责明确，各有侧重，“谁支出，谁自评”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行实施。

(4) 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约束，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绩效评价指标评分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说明
决策	40	项目立项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集体决策得 2 分；项目申请经过批准得 1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3 分
		绩效目标	6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是否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国民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得 2 分；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1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是否将项目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分；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 1 分。
		资金投入	6	项目预算资金编制的准确合理性以及资金的合理分配。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得 3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得 3 分
过程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及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 100%得 3 分,每降低 10%扣 1 分，直到扣完。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 100%得 3 分，每降低 10%扣 1 分，直到扣完。

		资金管理	8	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健全,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合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得 8 分,每出现一笔不合规资金使用行为扣一分。
		组织实施	8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是否制度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 2 分;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得 1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得 3 分;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是否齐全得 2 分。
产出		产出数量	10	项目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	中波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量(部)	5	达到计划数得 5 分,每不足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中波发射机定期维护(每月维护)	5	达到计划数得 5 分,每不足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产出质量	10	项目实际达到产出率	中波发射机“三满”播出率(%)	5	实际播出率达到 100%得 5 分,每少 5%扣 1 分。
		产出时效	10	项目完成率	广播节目播出任务完成率(%)	5	实际播出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得 5 分,每少 5%扣 1 分。
					资金到位率(%)	5	专项资金到位及时得 5 分,每少 5%扣 1 分。
效益	60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中波台运行维护的持续作用	3	中波台运行维护的持续作用得 3 分,每少 5%扣 1 分。
					区域内的中波实验效果	3	区域内的中波实验效果 100%得 3 分,每少 5%扣 1 分。
					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4	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100%得 4 分,每少 5%扣 1 分。
		环境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环境良好无污染	10	项目实施对环境未造成破坏污染得 10 分。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有关部门对中波实验效果的满意度	10	指标大于等于 95%得 10 分,每少 1%扣 0.5 分。
总分	100		100	0		100	0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评价方法。

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此次项目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比较法，依据《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进行评价，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全台上下高度重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台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分别就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作出批示，要求认真研究，准确把握，开展好我台的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我台成立了由台分管领导担任组长的台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制订和印发了《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明确对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实施的 2023 年中波广播实验台运维补助专项资金进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1. 前期准备。台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的具体特点，征求意见，确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同时，研究并制定了《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部门评价工作方案》，对评价依据、评价指标、评价方法、组织实施、时间安排等内容进行了明确。

2. 收集评价资料。严格对照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协助项目实施单位完成相关评价资料收集、整理。

3. 现场考评。通过座谈，调研、核查等方式，对项目进行现场查勘，对其实物及资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

4. 评价分析及形成报告。完成非现场考评工作、撰写评价报告及提交。具体工作包括：（1）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审核，（2）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这三个维度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3）撰写评价报告初稿，（4）将报告发送给项目实施单位征求意见，（5）根据反馈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6）正式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并归档等。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波广播实验台运维补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项目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项目负责人	杨新光		联系电话		8576607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 一次性项目（ ☐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38.4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38.4	实际使用情况	38.33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38.4	省财政	38.4			
市县财政		市县财政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2

		资金管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8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产出	60	产出数量	10	中波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量（部）	5	5	
				中波发射机定期维护（每月维护）	5	5	
		产出质量	10	中波发射机“三满”播出率（%）	10	10	
		产出时效	10	广播节目播出任务完成率（%）	5	5	
				资金到位率（%）	5	5	
效益			社会效益	10	中波台运行维护的持续作用	3	3
					区域内的中波实验效果	3	3
					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4	4
			环境效益	10	环境良好无污染	10	10
			满意度	10	有关部门对中波实验效果的满意度	10	10
总分	100		100		100	99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通过综合评价，按照《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表》的打分要求，2023 年中波广播实验台运维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9 分，评价等次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台 2023 年中波广播实验台运维补助专项资金从 2023 年初计划实施，并于 2023 年底前完成年度绩效目标。2023 年中波广播实验台运维补助专项资金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符合相关项目管理办法规定。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3 年 6 月底景财教指[2023]34 号市财政下达 2023 年中波广播实验台运维补助专项资金 38.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8.4 万元, 资金到位率 100%。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严格按照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开支项目经费, 资金全部用于设备运维。根据合同约定, 按照设备日常运维要求和进度支付相应款项, 2023 年实际执行 38.33 万元, 预算执行率 99.83%。

按照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已制定的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保障了项目资金高效运行。资金使用规范,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产出情况。

在实施期内完成了 6 部中波发射机的运行维护工作, 确保了发射机“三满”播出, 完成了中央、省、市广播电视节目的传输覆盖任务, 保障了人民群众免费收听中央、省、市广播电视节目的基本文化权益。

（四）项目效益情况。

我台在 2023 年项目实施期内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科学规划、认真实施, 圆满达到全年绩效指标要求。完成了 6 部中波运行维护工作, 确保了发射机“满功率、满调制度、满时间”播出, 广

播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提升，保证了中波广播实验效果，群众对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提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高度重视、高位推动。台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分别就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作出批示，要求认真研究，准确把握工作要求，制订工作方案，开展好我台的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第一时间成立了评价工作小组，制定了评价方案，对具体工作作了周密部署，促进了评价工作的落实。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要求如实上报收集基础数据，密切配合开展数据统计、项目调研、专题评价、满意度调查等评价活动。

二是上下联动，扎实推进。根据行业特点，充分发挥项目管理职能处室的作用，强化的业务具体指导，建立了工作联动机制，真正做到预算绩效管理部门、项目管理部门、具体实施单位的有效沟通、协调和联系，形成工作合力，共同配合，促进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规范，有序、顺利开展。

三是落实责任，强化运用。牢固树立责任意识，责任明确到人，落实到位。加强该项目的评价结果运用，切实发挥绩效评价结果在项目决策、资金使用、工程建设、改进服务等方面的作用，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具有操作性的措施建议，不断提高该项目的绩效管理水平和进一步促进整体工程项目的效益提升。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进一步在资金使用上严格规范,加强资金监管,继续对项目经费实行专项管理,保证经费合理使用。

2. 绩效目标较为笼统,目标不明确,“量”不够细,部门自主评价时缺乏有效的数据支撑,无法准确衡量支出的实际价值和贡献度。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 3:

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资金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下属发射中心担负着转播发射中央、省、市广播电视节目的职能。2023 年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专项资金最终下达资金 16.6 万元,实际执行 16.02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率 96.53%,所有开支均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不存在违法违规的问题。

(二)项目绩效目标。

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专项资金年度总体目标要求在实施期做好发射机“满功率、满调制度、满时间”播出，按规定完整转播好江西广播电视台1、2、7套（江西卫视、江西都市、江西新闻）节目。我台在2023年项目实施期内严格按照要求执行，科学规划、认真实施，圆满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赣财文指[2023]3号市财政局于2023年6月7日下达专项资金16.6万元，资金下拨及时，使用科目合理，程序合法，专项支出按照计划和预算批准的用途使用，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完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和《中共景德镇市委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党发〔2019〕18号）精神，开展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按照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思想，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地履职尽责。

本年度绩效评价对象为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专项资金。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规范程序，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公正公开原则。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绩效评价结果依法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3）统筹兼顾原则。职责明确，各有侧重，“谁支出，谁自评”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行实施。

（4）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约束，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绩效评价指标评分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说明
决策	40	项目立项	6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集体决策得 2 分；项目申请经过批准得 1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3 分
		绩效目标	6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是否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国民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得 2 分；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1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是否将项目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分；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 1 分。

过程		资金投入	6	项目预算资金编制的准确合理性以及资金的合理分配.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得 3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资金分配合理得 3 分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及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 100%得 3 分,每降低 10%扣 1 分,直到扣完。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 100%得 3 分, 每降低 10%扣 1 分,直到扣完。
		资金管理	8	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健全,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合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得 8 分,每出现一笔不合规资金使用行为扣一分。
		组织实施	8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是否制度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 2 分;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得 1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得 3 分;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是否齐全得 2 分。
		产出数量	10	项目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	通过地面数字电视提供省级电视节目(套)	5	达到计划数得 5 分,每不足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省级数字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量(部)	5	达到计划数得 5 分,每不足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产出质量	10	项目实际达到产出率	省级数字发射机“三满”播出率(%)	10	实际播出率达到 100%得 10 分,每少 5%扣 1 分。
产出	60	产出时效	10	项目完成率	省级数字广播电视节目播出任务完成率	5	实际播出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得 5 分,每少 5%扣 1 分。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播出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得 5 分,每少 5%扣 1 分。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3	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100%得 3 分,每少 5%扣 1 分。
					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3	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100%得 3 分,每少 5%扣 1 分。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4	达到计划数得 4 分,每少 5%扣 1 分。
		环境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环境良好无污染	10	项目实施对环境未造成破坏污染得 10 分。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群众对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	10	指标大于等于 95%得 10 分,每少 1%扣 0.5 分。
		总分	100	100	0	100	0
		评价等次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评价方法。

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此次项目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比较法，依据《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进行评价，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全台上下高度重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台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分别就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作出批示，要求认真研究，准确把握，开展好我台的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我台成立了由台分管领导担任组长的台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制订和印发了《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明确对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实施的 2023 年中波广播实验台运维补助专项资金进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1. 前期准备。台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的具体特点，征求意见，确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同时，研究并制定了《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部门评价工作方案》，对评价依据、评价指标、评价方法、组织实施、时间安排等内容进行了明确。

2. 收集评价资料。严格对照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协助项目实施单位完成相关评价资料收集、整理。

3. 现场考评。通过座谈，调研、核查等方式，对项目进行现场查勘，对其实物及资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

4. 评价分析及形成报告。完成非现场考评工作、撰写评价报告及提交。具体工作包括：（1）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审核，（2）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这三个维度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3）撰写评价报告初稿，（4）将报告发送给项目实施单位征求意见，（5）根据反馈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6）正式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并归档等。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项目名称：	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项目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	
项目负责人	帅志彦		联系电话		8576607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					
计 划 投 资 额 (万元)	16.6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16.6	实际使用情 况	16.02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16.6	省财政	16.6			
市县财政		市县财政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2
		资金管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8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产出	60	产出数量	10	通过地面数字电视提供省级电视节目（套）	5	5
				省级数字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量（部）	5	5
		产出质量	10	省级数字发射机“三满”播出率（%）	10	10
		产出时效	10	省级数字广播电视节目播出任务完成率	5	5
				资金到位率（%）	5	5
效益		社会效益	10	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3	3
				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	3	3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4	4
		环境效益	10	环境良好无污染	10	10
		满意度	10	群众对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	10	10
总分	100		100		100	99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通过综合评价，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专项资金按照《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表》的打分要求，2023年绩效评价得分99分，评价等次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台2023年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专项资金从2023年初计划实施，并于2023年底前完成年度绩效目标。2023年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

维护专项资金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符合相关项目管理办法规定。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3 年 6 月赣财文指[2023]3 号市财政下达省级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一期工程运行维护专项资金 16.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6.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严格按照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开支项目经费，资金全部用于设备运维。根据合同约定，按照设备日常运维要求和进度支付相应款项，2023 年实际执行 16.0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53%。

按照景德镇市广播电视台已制定的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保障了项目资金高效运行。在项目资金申请环节，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流程向财政申请财政资金；在资金使用环节，严格按照单位资金财务审批流程办理款项支付手续，项目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在会计核算环节，对本项目资金实际核算，确保专款专用。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三）项目产出情况。

在实施期内完成了 1 部省级数字发射机的运行维护工作，确保了发射机“三满”播出，完成了中央、省、市广播电视节目的传输覆盖任务，通过地面数字电视提供了 3 套省级电视节目

目，保障了人民群众免费收听中央、省、市广播电视节目的基本文化权益。

（四）项目效益情况。

我台在 2023 年项目实施期内严格按照要求执行，科学规划、认真实施，圆满达到全年绩效指标要求。完成了 1 部数字发射机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确保了发射机“满功率、满调制度、满时间”播出，提升了广播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保证了无线覆盖运行维护的可持续性，提升了群众对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的满意度。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高度重视、高位推动。台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分别就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作出批示，要求认真研究，准确把握工作要求，制订工作方案，开展好我台的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第一时间成立了评价工作小组，制定了评价方案，对具体工作作了周密部署，促进了评价工作的落实。项目实施单位按照要求如实上报收集基础数据，密切配合开展数据统计、项目调研、专题评价、满意度调查等评价活动。

二是上下联动，扎实推进。根据行业特点，充分发挥项目管理职能处室的作用，强化的业务具体指导，建立了工作联动机制，真正做到预算绩效管理 管理部门、项目管理部门、具体实施

单位的有效沟通、协调和联系，形成工作合力，共同配合，促进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规范，有序、顺利开展。

三是落实责任，强化运用。牢固树立责任意识，责任明确到人，落实到位。加强该项目的评价结果运用，切实发挥绩效评价结果在项目决策、资金使用、工程建设、改进服务等方面的作用，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具有操作性的措施建议，不断提高该项目的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促进整体工程项目的效益提升。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进一步在资金使用上严格规范，加强资金监管，继续对项目经费实行专项管理，保证经费合理使用。

2. 绩效目标较为笼统，目标不明确，“量”不够细，部门自主评价时缺乏有效的数据支撑，无法准确衡量支出的实际价值和贡献度。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